

# 杭州殡仪馆 2019 年度火化炉 大型维修服务项目

## 采购文件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CTZB-F190220CWZ

采 购 人：杭州殡仪馆（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一九年五月

#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总体要求.....	19
第四章 采购需求具体要求.....	20
第五章 采购合同（参考版本）.....	27
第六章 评标办法.....	3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杭州殡仪馆委托，就杭州殡仪馆 2019 年度火化炉大型维修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 项目编号：CTZB-F190220CWZ

二. 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 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序号	标项内容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采购需求	备注
1	杭州殡仪馆 2019 年度火化炉大型维修服务项目	1	项	135 万元	供应商对杭州殡仪馆内火化炉的维修、改造、保养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

六、供应商报名时间及地点等：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至 2019 年 5 月 23 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7:00

地点：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806 室）

标书售价：每本 500.00 元（售后不退）

缴纳方式：现金

银行账户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银行账号：7331610182600126385

供应商报名方式：现场报名

获取标书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1) 现场报名需提交的文件资料:1) 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2) 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提示：

(1) 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非报名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2) 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时间之后有潜在供应商提出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采购机构将允许其获取，但该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于自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时间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

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七、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6月4日14时00分**

**八、投标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02室17楼1号开标室

**九、开标时间：2019年6月4日14时00分**

**十、开标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02室17楼1号开标室

**十一、投标保证金（不采用）**

**十二、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招标公告为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十三、其他事项：**

1. 招标公告期限：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发布之日后的第6个工作日；

2.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在报价分评审时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中小企业局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给予价格优惠扶持，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和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相同价格优惠扶持。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优先采购政策。

3. 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潜在供应商仍然可以获取招标文件；

4. 潜在供应商需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前完成注册成为正式入库供应商。

5.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相关规定，采购组织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统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凡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一律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6. 书面质疑受理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层1701室，联系人：张女士、冯先生，联系电话：0571-87631113；

**十四、公告发布范围：**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十五、联系方式：**

1、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名称：杭州殡仪馆

地址：杭州市西溪路 731 号

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电话：0571-87318544

2、采购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机构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点：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806 室

联系人：姚澎涛、盛宽

联系电话：0571-87631165

传真：0571-87630635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杭州市财政局

地点：杭州市中河中路 152 号杭州市财税大楼

联系人：吕先生

联系电话：0571-87715261

传真：0571-87233325

2019 年 5 月 14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3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杭州殡仪馆 地址：杭州市西溪路 731 号 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电话：0571-87318544
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8 楼 1806 室 联系人：姚澎涛、盛宽 联系电话：0571-87631165 传真：0571-87630635 邮编：310004 Email：125755410@qq.com
1.8	答疑会	不召开
1.9	分包和转包	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3.3.4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签署、盖章。
3.3.5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伍份。同时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一份。
3.3.6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须分别装订成册，采用胶装，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3.5.1	投标保证金	不采用
3.6.1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内
4.1.1	投标文件密封要求	投标文件（包括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须密封。 所有投标文件可密封为一包【其中报价文件（含电子版投标文件）应单独密封（否则如开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也可以按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别密封。
4.2.1	投标截止时间	按“招标公告”规定
4.2.2	投标地点	按“招标公告”规定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按“招标公告”规定
6	企业信用融资	<b>企业信用融资：</b>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委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暂行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本招标文件尾页《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有关事项通知》，或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cg.hzft.gov.cn">http://cg.hzft.gov.cn</a>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专栏，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7	政策扶持	<b>小型、微型企业扶持政策：</b> 本项目在报价评审时对已注册正式进入杭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且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给予价格优惠扶持，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规定见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此项扶持政策。
8	节能环保要求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

		<p>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p> <p>本次采购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规定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范围内的产品实施强制采购。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制件）。</p> <p>本次采购对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但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实施优先采购，具体按评审办法。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制件）。</p> <p>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为准。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为准。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为准。</p>
9	信用记录	<p>信用记录查询与使用：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相关规定，采购组织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凡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一律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详细处理办法如下：</p> <p>（1）“被拒绝情形”是指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形。</p> <p>（2）查询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统一进行，并以书面形式留存备案。</p> <p>（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中任何一方存在“被拒绝情形”的视同联合体存在“被拒绝情形”。</p> <p>（4）投标截止日当日网站显示的信用信息将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p> <p>（5）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p>
10	特别提示	<p>根据浙财采监〔2015〕13号文件本项目开标程序为： 采取先拆封商务技术文件，后拆封报价文件的顺序进行。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p> <p>（1）主持人宣布开标，介绍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投标人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p> <p>（2）按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的（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其中密封的报价文件（含开标&lt;报价&gt;一览表等，下同）现场集中封存保管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商务资信、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评审地点，并告知投标人代表拆封报价文件的预计时间。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投标文件，现场工作人员退还投标人代表（采购响应文件中的报价文件必须单独密封，否则如开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p> <p>（4）商务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宣告商务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投标人代表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名单，同时公</p>

		<p>布其商务技术的得分情况。</p> <p>(5) 拆封投标人报价文件，宣读开标（报价）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投标人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现场工作人员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护送至评审地点，由评审小组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p> <p>(6) 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投标人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p>
11	代理服务费	<p>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签发：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平台上对外发布采购结果公告，同时向中标单位签发《中标通知书》。</p> <p>合同签订：《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中标供应商应持《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p> <p>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供应商支付，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的 80% 计取，计费基数为中标价，不足陆仟按陆仟元计取，在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支付给代理机构。</p>



## 一、总则

### 1.1 实施依据

本次招标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的规定组织和实施。

### 1.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是指招标采购单位依法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1.3 定义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投标人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投标；

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采购人、用户相同；

乙方：是指签订的另一方，与供应商相同；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企业；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的单位；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杭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 1.4 投标费用

无论招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投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1.5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使用中文。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7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8 答疑会（不采用）

1.8.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答疑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8.2 投标人应在答疑会时间的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8.3 答疑会后，采购人按本章 2.4 款规定对投标人所提问题进行澄清答复。

### 1.9 分包和转包

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 1.10 偏离

投标文件应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和条件。

### 1.11 其他说明

1.11.1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上述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该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材料（合伙企业由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材料，但合伙协议约定或者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一名或数名合伙人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由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 1.11.2 ▲投标人对所投标项内的采购内容必须全部进行投标。

1.11.3 招标文件中如有描述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11.4 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必须真实、明确、准确。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1.11.5 乙方为履行合同引起的相关人员的差旅费、食宿费以及其它费用由乙方自理。合同实施过程中，须与甲方积极配合。

1.11.6 项目资金为财政性投资，资金已落实。

1.11.7 投标人须对所投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1.11.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违反该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1.11.9 为证明投标人拥有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自身所有。不同法人、其他组织的资料与投标人无关。

1.11.10 供应商之间的利害关系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F.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G.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如供应商之间存在以上利害关系并且存在影响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行为的相关供应商的投标均无效。

## 二、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第一章 采购公告

2.1.2 第二章 采购需求总体要求

2.1.3 第三章 采购需求具体要求

- 2.1.4 第四章 采购合同
- 2.1.5 第五章 评标办法
- 2.1.6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 2.1.7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2.1.8 补充文件

## 2.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采购代理机构和杭州殡仪馆。

## 2.3 招标文件的质疑

2.3.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规定内容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可以提出书面质疑。

2.3.2 质疑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 (一)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
- (二) 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 (三)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 (四)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 (五) 提出质疑的日期。

2.3.3 质疑期限为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3.4 质疑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2.3.5 质疑书必须署名，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2.3.6 质疑书以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一式三份）。

2.3.7 质疑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日。

## 2.4 招标文件的澄清

2.4.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技术交流，投标人需将书面资料传真或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邮箱（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2.4.2 投标人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4.3 如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有要求澄清的问题都予以解答，澄清答复的文件为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传真、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补充文件对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2.4.4 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4.5 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4.6 当招标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2.5 招标文件的修改

2.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于各种原因采购人可能以补充文件的形式修改完善招标文件。

2.5.2 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传真、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补充文件对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2.5.3 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5.4 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5.5 投标人收到补充文件后，对补充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 24 小时内将书面资料传真或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邮箱（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2.5.6 投标人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5.7 对补充文件的澄清答复按 2.4 款规定。

2.5.8 当招标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5.9 任何口头答复均不属于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以保证能全面准确理解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必须针对本次招标响应。

3.1.2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所有内容要求给予实质性响应，须保证投标文件的准确、真实、明确。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对招标文件要求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如不填写，采购人有权视作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3.2 投标文件组成

##### 3.2.1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 4) 中小企业（监狱）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3.2.2 商务技术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另随身携带 1 份）（法定代表人参与不需提供此书）；
- 3) 偏离表；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廉政承诺书；
- 6) 相关业绩；
- 7) 服务质量承诺；
- 8) 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和实施方案；详细阐述项目方案的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符合本项目要求；以及对功能设计和实施计划的建议；（本项目涉及的设备采购（含更换的设备），需提供相关设备完整配置方案（设备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主要技术参数等）（所有技术指标表述均应采用中文，如当前公布的技术指标只有英文表述的，必须由投标人作出中文注释，否则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导致评标委员会技术扣分直至认定为投标无效都将是投标人的责任）

9) 针对本项目建设的详细实施计划。本项目详细工作实施组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

10) 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工作小组名单，每个专业人员的情况和人员数应该明确表示，明确各阶段投入人数，在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安排的人员，须为公司的固定职员；参加项目人员的资历证明文件复印件应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主要内容包括学历、技术职称、工作特长、经验与业绩(包

括从事相关项目的经验，对每一个项目有一个简要的描述，该人员参与的时间以及在项目中的责任)，资质情况等。

11) 验收方案；

12) 项目验收之前、验收之后的维护方案；针对本项目的维护方案，包括本地(杭州)售后服务机构及人员情况等。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完整准确地表述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投标人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并明示服务承诺可能涉及的前提设定和费用，否则将被认为是无条件和免费的。承诺质保期内均提供免费上门服务。

13) 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14) 备品备件清单(含随机自带的备品备件和质保期后供采购人选择的备品备件及配套零部件，明细备品备件及价格，且供货价格不高于中标价格；中标货物设备应提供易损部件的备件和整机备件)；(如果有)

15) 培训计划；(如果有)

16) 关于杂碎(标本处置物等)和后处理设备废灰的承诺函

17)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 3.3 投标文件的编制

3.3.1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 3.2 款中规定的顺序及采用“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进行编制。

3.3.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明确，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作出响应。

3.3.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并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复印，并注明“副本”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3.4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5 投标文件份数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6 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投标文件装订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7 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3.4 投标报价

3.4.1 **▲本次投标报价为含税人民币。**

3.4.2 投标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需要的和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供应商的利润、应缴纳的税金、管理费等(包括人员工资、《劳动合同法》规定的各种社会保险费、人员食宿与交通、工具、办公费等)。供应商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完成质量须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3.4.4 报价应按不同费用构成分开填写，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4.5 投标人或供应商应对报价内容所涉及的一切知识产权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采购人的利益不受损害，一切由于侵权引起的法律、诉讼、裁决和所发生的费用均与采购人无关。

3.4.6 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4.7 **▲所投标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报价的投标文件。**

3.5 有下列情况之一，情节严重的，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未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投标人在投标期间有串标、哄抬标价等违规违法行为。
- (6)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7)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8)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6 投标文件有效期

3.6.1 投标文件有效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应在该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合同签订后，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投标文件有效期同合同有效期。

3.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3.6.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四、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密封

投标文件密封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密封袋封皮上写明招标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所投标项名称、投标文件名称（“报价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启封”。封口处应有盖单位公章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4.1.2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加写标记，采购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拆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4.2.5 采购人如因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投标截止时间的约束。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投标人在投标以后如必须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将书面的投标修改文件或撤标通知邮寄到达或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4.3.2 投标修改文件必须密封，在密封袋上写明招标项目编号、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所投标项名称，并注明“修改文件”、“开标时启封”字样。

4.3.3 投标人以传真或电报形式通知采购人撤标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补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的正式文件。

### 4.4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标。

### 4.5 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况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 1) 可将本项目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2) 可按同级财政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 五、开标、评标及合同签订

### 5.1 开标

5.1.1 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准时参加。

5.1.2 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投标人代表应出席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且随身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或采购人认可的其他身份证明原件）。

5.1.3 核验出席开标活动现场的各授权供应商代表及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

对现场接受投标文件的，由现场工作人员接收投标文件并登记，请供应商代表对投标文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

主持人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提请供应商代表或公证人员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按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报价文件现场集中封存保管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商务和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同时告知供应商代表拆封报价文件的预计时间。

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供应商代表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公布经商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名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应同时公布其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

拆封供应商报价文件，宣读开标（报价）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供应商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现场工作人员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护送至指定评审地点，由评审小组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5.1.4 开标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1.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撤回函的，采购人应在开标时宣读撤回函。

5.1.6 开标结束后，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投标文件不一致者，除评标委员会认定的特殊情况应另行处理外，其开标结果不予纠正。

5.1.7 如投标人不派代表参加开标会（未到场或者不能出示其身份证件或者未按时签到的），投标人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 5.2 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 未密封的投标文件；

### 5.3 投标人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首先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采购人可取消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 5.4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5.4.1 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5.4.2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将会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或会给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产生不公平影响的。

5.4.3 细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存在不完全响应或不响应。

5.4.4 重大偏离和保留、细微偏离由评标委员会界定。初步评审时如发现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和保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重大偏离和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允许投标文件在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细微偏差，在详细评审时可按评标办法对细微偏差做出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评审。

### 5.5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5.5.1 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5.5.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5.6 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以澄清方式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5.7 合理报价澄清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 3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5.8 无效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认定，经认定属实后将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 报名的投标人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发生实质性变更的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2) 投标人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3) 投标文件非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装订；

5) 投标文件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6) 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或内容不全或内容字



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等而导致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

7)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变更通知更改投标文件的；

8) 《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内容不完整且不接受修正意见或字迹不能辨认的或未提供；

9)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10) 投标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且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11)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投标文件；

12) 不符合招标范围、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无法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

13)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1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了赠品或者与本项目采购无关的其他服务的；

15)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16) 投标人串通投标，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7) 投标人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或者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的。

18) 违反国家及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

### 5.9 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5.10 评标

5.10.1 采购人将按相关规定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价。

#### 5.10.2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详见第五章。

### 5.11 有效投标人少于三家的情况处理

评审期间，出现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1) 可将本项目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2) 可按同级财政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 5.12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废标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13 确定采购结果

评标结束后，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采购人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确定供应商。

### 5.14 结果公告

在采购人确认采购结果后，采购代理机构按相关政府采购规定将中标结果发布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落标原因解释。

### 5.15 采购过程、采购结果质疑

5.15.1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采购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可以提出书面质疑。

5.15.2 质疑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 (一)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 (二) 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 (三)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 (四)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 (五) 提出质疑的日期。

5.15.3 采购过程的质疑期限自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采购结果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2个工作日止）之日起计算，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5.15.4 质疑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5.15.5 质疑书必须署名，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5.15.6 质疑书以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一式三份）。

5.15.7 质疑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采购代理机构以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日。

5.15.8 供应商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

### 5.16 发出中标通知书

5.16.1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5.17 签订合同

5.17.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5.17.2 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5.17.3 拒签合同的责任

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者，以投标违约处理，并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采购人将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报告。

## 第三章 采购需求总体要求

### 一、技术标准、规范（不限于以下）

- 1、国家规定的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 2、行业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 3、更换产品本体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及产品品牌所在国的有关质量标准，上述标准如有不一致，执行两者中更严格的标准。
- 4、其它相关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 二、基本要求

1、投标人须提供符合国家相应标准及规范生产的产品，并保证其使用的安全性与可靠性。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产品具体配置说明、技术指标，同时投标人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包括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与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不一致，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对于非标准和通用设备，投标人也可提供此前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合同技术规格及最终的性能检验报告（应有用户单位盖章）作为技术支持资料。

2、如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或投标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指标与技术支持资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可对其做出不利的评审。

3、供应商须对中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有效性及可靠性承担全部责任，须保证合同验收阶段的性能检验报告与投标文件明确的技术指标一致。

4、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产品为合法企业生产的合法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标准、规范的规定。按国家规定应通过有关部门鉴定（批准）的产品，应保证已按国家规定通过了鉴定（批准）；实行产品许可证制度的产品须获得国家许可；实行强制性认证的产品须通过国家认可认证。本项目投标的产品如有属于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相关信息查看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应具备相当于或高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并能提供更好的性能，具有更高的可靠性、安全性、耐用性。

6、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产品的技术指标进行明确说明。否则，评标委员会可对其做出不利的评审。

### 7、产品本体

产品本体是指产品在工作条件和环境条件具备的前提下正常运行就能达到投标文件承诺的技术指标及性能，不需要另外配置其他物品。

### 三、采购内容及需求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的“第四章 采购需求具体要求”。

### 四、工作范围

各投标人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

- 1、完成所有产品供货；
- 2、履行所有规定服务；
- 3、产品及服务须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 第四章 采购需求具体要求

### 杭州殡仪馆火化炉维修服务：

序号	项目		数量
1	1#、2#火化炉大修预算		2 台
	5#炉条改平板炉		1 台
2	易损件更换及保养	除尘布袋更换	10 套
		304 不锈钢火星拦截器滤网	10 套
		螺杆压缩机每年保养、更换配件	4 套
3	10 台火化炉尾气后处理设备 — 废灰处理（包括炉膛内灰和残灰）		10 台
4	提供拣灰炉耐火床板	9~10#炉	16 张
		6~8#炉	24 张
5	2019 年度 1~10#火化炉日常维护保养费（含提供 1 名维保人员）		1 人/10 台
6	9#、10#炉换气扇		4 台
7	9#、10#拣灰炉工具架		1 台
8	备用鼓风机 7.5KW		1 台
9	水冷冷风机（每台炉操作面方向布置一个出风口，安装前须征求火化组意见）	3KW	2 套
		1.1KW	
10	火化机水泵大修更换齿轮（齿轮自吸泵）		2 只
11	6 号炉普通炉台帐台不锈钢柜子		1 套
12	1~8#炉随行电缆线槽升高 600mm（具体与殡仪馆协商为准），总长 34 米（不锈钢）。线缆全部更换，底槽改成拖链型随行电缆（2 辆炉车电缆全部更新，3×2.5mm <sup>2</sup> 普通电缆 1 套+2×1.0mm <sup>2</sup> 屏蔽电缆 1 根，拖链配套		1 套（1-5 号炉线缆罩改小、改扁形上移，6-8 号取消线缆罩）
13	其余零星维修（晒灰铁板、不锈钢柜子、铁钩、灰耙等）		1 批
14	2019 年度日常维护保养配件		1 套
15	其他零星配件		配套

**一、1#、2#火化炉大修内容及要求：****1、维修内容：**

- 1)、更换炉体标准耐火材料；
- 2)、更换炉内特殊预制件；
- 3)、更换炉内供氧风管，厚度3mm， $\phi 25$ ，出风口长50处采用304不锈钢制作；其余主风管采用 $\phi 89 \times 3$ 和 $\phi 60 \times 3$ 配套；
- 4)、更换炉体内炉门（采用多晶莫来石纤维材料制作）；
- 5)、维护保养机械传动系统；
- 6)、更换高性能热交换器；厚度为2mm，延长使用寿命；
- 7)、更改部分烟道结构；
- 8)、维护保养油路及电器控制系统；
- 9)、提供备用部件：

①行程开关031、8108各二只

②热电偶二只

**2、维修施工计划及效果：**

- 1)、按合同签订进场日期为准，进场施工；
- 2)、3天时间完成旧炉拆除、烟道清理等工作；
- 3)、15-20天炉体砌筑工作完成；冷炉调试及保养工作同时进行；3-4天时间进行烘炉热炉调试工作，2-3天后投入使用；
- 4)、设备大修后，各系统运行正常；炉膛使用寿命3年以上，连续火化平均耗油10公斤/具左右；平均耗时45分钟/具左右；烟气排放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 5)、更换的零部件保修一年，终身维修。

**3、5#号炉条炉改平板炉改建内容：**

- 1)、更换炉体标准耐火材料；
- 2)、更换炉内特殊预制件；
- 3)、更换炉内供氧风管，厚度3mm， $\phi 25$ ，出风口长50处采用304不锈钢制作；其余主风管采用 $\phi 89 \times 3$ 和 $\phi 60 \times 3$ 配套；
- 4)、更换炉体内炉门（采用多晶莫来石纤维材料制作）；
- 5)、维护保养机械传动系统；
- 6)、更换高性能热交换器；厚度为2mm，延长使用寿命；
- 7)、更改部分烟道结构；
- 8)、维护保养油路及电器控制系统；
- 9)、提供备用部件：

①行程开关031、8108各二只

②热电偶二只

**4、改建施工计划及效果：**

- 1)、按合同签订进场日期为准，进场施工；
- 2)、3天时间完成旧炉拆除、烟道清理等工作；
- 3)、15-20天炉体砌筑工作完成；冷炉调试及保养工作同时进行；3-4天时间进行烘炉热炉调试工作，2-3天后投入使用；
- 4)、设备大修后，各系统运行正常；炉膛使用寿命3年以上，连续火化平均耗油10公斤/具左右；平均耗时45分钟/具左右；烟气排放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 5)、更换的零部件保修一年，终身维修。

**5、杭州馆5#炉条炉改建平板炉清单内容：**

序号	工程项目	单位	数量
1	混凝土拱顶	块	1
2	粘土刀口砖	块	130
3	粘土拱脚砖	块	30
4	观察孔 800mm×350mm×460mm	组	1
5	出灰孔盖板 410mm×420mm×65 mm	块	5
6	预制件 610mm×410mm×65mm	块	6
7	预制件 560mm×630mm×120mm	块	8
8	预制件 610mm×480mm×120mm	块	6
9	预制件 600mm×640mm×120mm	块	7
10	预制件 600mm×510mm×120mm	块	6
11	风筒预制件	块	2
12	一级粘土标准砖	块	1350
13	轻质保温砖	块	900
14	高铝水泥	包	20
15	粘土细粉	包	20
16	粘土骨料	包	20
17	耐火泥	包	25
18	硅酸铝纤维棉	箱	25
19	烟道盖板 1 组	块	15
20	主烧嘴 460×200×1000	块	1
21	现场预制件	套	1
22	风管改造	套	1
23	油路及电器检修	套	1
24	高性能热交换器	台	1

25	炉门保温材料更换	扇	1
26	乙炔氧气焊接等辅助材料	套	1
27	普通建材	套	1

## 二、杭州殡仪馆尾气净化处理系统易损件更换

### 1、杭州殡仪馆尾气净化处理系统易损件更换及保养清单

序号	项目	数量
1	除尘布袋更换	10 套
2	304 不锈钢火星拦截器滤网	10 套
3	螺杆压缩机每年保养、更换配件	4 套

### 2、除尘布袋更换

#### 2.1、除尘布袋配置

FMS 针刺过滤毡是耐高温短纤维和玻璃纤维基布经针刺而成的耐高温、耐酸碱、抗氧化复合过滤材料，具有耐腐蚀、热稳定性好，清灰能耗低，可在 240℃ 条件下长期使用。

#### 技术参数：

滤袋规格	130mm *3375mm
产品执行标准	GB12625-1990
克重	> 850g/m <sup>2</sup>
材质	混合纤维/玻纤基布
厚度	1.8—2.5 mm
透气量	8—20m <sup>3</sup> /m <sup>2</sup> min
经向拉力	> 1800N/5×20 cm
纬向拉力	> 1800N/5×20 cm
经向伸长率	<8%
纬向伸长率	<8%
使用温度	正常 220℃，短时 240℃
后处理	PTFE 处理

#### 2.2、除尘布袋（单台）

物料名称	规格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除尘布袋	布袋采用高温防水滤料，滤袋尺寸 Φ130×2000，	112	只	清灰容易，防油防水，耐高温，防腐蚀，不易破损，排放<30mg/m <sup>3</sup> ，使用寿命长
更换人工		1	套	含拆装滤袋，旧滤袋装袋，清理场地

#### 2.3、304 不锈钢火星拦截器滤网规格：

物料名称	规格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	-------	----	----	----

火星拦截器滤网	滤网采用 304 不锈钢, 尺寸 $\Phi 133 \times 1000$ , 30 只/套	10	套	含拆装滤网、清理场地
---------	--------------------------------------------------	----	---	------------

## 2. 4、18.5KW 螺杆压缩机每年保养、更换配件 (单台)

品名	单位	数量	备注
空气滤清器	支	1	含保养工时费、税、管理费及利润。每年或 3000 小时保养一次。
油路滤清器	支	1	
油气分离器	支	1	
螺杆压缩机机油	桶	1	

## 三、火化炉尾气后处理设备废灰处理 (10套/年)

序号	项目	数量及单位
1	运输	8 车
2	装卸	8 车
3	灰渣处理	20 吨/1000 包

## 四、杭州殡仪馆购买床板、配件、日常零星维修及提供维保人员一名

序号	项目		数量及单位
1	提供拣灰炉耐火床板	9~10#炉	16 张
2		6~8#炉	24 张
3	2019 年度 1~10#火化炉维护保养		10 台
4	备用鼓风机 7.5KW, 风量: 1000m <sup>3</sup> /h, 风压: 10000Pa		1 台
5	火化机水泵大修更换		2 只
6	9#、10#拣灰炉工具架 长 3400mm×宽 1000mm×高 930mm		1 台
7	6 号炉普通炉台帐台不锈钢柜子 长 4000mm×宽 450mm×高 900mm		1 套
8	其余零星维修	晒灰铁板, 上部 6mm 的 201 不锈钢板 下部为高 200mm 左右的抽屉厚长 1000mm×宽 800mm×高 250mm	1 块
		晒灰铁板, 上部 6mm 304 不锈钢板, 下部为高 200mm 左右的抽屉, 长 1700mm×宽 800mm×高 250mm	2 块
		铁钩 $\Phi 18$ , 长度以馆内实际为准	10 支



		灰耙 180mm×90mm×6mm (板)		40 块
		炉子日常 坑面小维 修	炉条炉	2 台
			平板炉	3 台
			拣灰炉炉门口、出烟口等进行小维修	5 台
9	2019 年度日 常维护保养 配件	炉门		2 扇
		变频器 (15KW)		2 台
		G3X 点火燃烧器		2 只
		接触器		10 只
		RK30 主油嘴		2 只
		P206 滚动轴承		30 只
10	其他零星配件			配套

#### 五、杭州殡仪馆火化车间9#10#排风扇安装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	数量
1	排风扇 (带百页窗)	Φ 620, 370W, 380V, 风量 8000m <sup>3</sup> /h	4 只
2	电线及安装、开关、开孔、固定及辅助材料	配套	4 只

#### 六、杭州殡仪馆水冷冷风机安装材料清单

序号	项目		数量
1	环保空调 (不配备压缩机, 可降温)	电机功率 3KW, 380V 噪音 < 70DB, 风量 30000m <sup>3</sup> /h	1 台
		电机功率 1.1KW, 380V 噪音 < 70DB, 风量 18000m <sup>3</sup> /h	1 台
2	冷风风管, 材质为工程塑料 450mm *650mm		93.5m
3	风口/每台炉 2 只, 材质为工程塑料, 300mm *300mm		30 只
4	安装支架		2 副
5	零碎耗材		1 次
6	变频器开关		2 个
7	安装费用		1 次

#### 七、杭州殡仪馆火化炉底板坑面维修

## 1、炉条炉坑面及炉条更换维修（单台）

### 一、坑面维修：

- 1、旧坑面拆除并清理
- 2、重新铺设新坑面，并进行浇筑

### 二、炉条更换4根

### 三、平板炉坑面维修（单台）

- 1、旧坑面拆除并清理
- 2、重新铺设新坑面，并进行浇筑

注：1. 以上维修属日常维护，每年维护一次。工作内容都须中标人完成，包括杂碎（标本处置物等）和后处理设备废灰、炉板残渣等清理，处置物不得随意乱倒，否则，产生的后果有中标人全权负责。投标人报价时应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工费、劳务费、设备费、维修费、材料配件费、培训费、公司利润、税金及管理费等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 八、后期监管（含履约要求、考核标准、违约处罚等）：

- 1、按合同签订日期一周内进场施工，质保金按5%收取，待质保时间到期经考核合格后质保金一次性退还给中标人；
- 2、设备大修后，各系统运行正常；炉膛使用寿命3年以上，连续火化平均耗油10公斤/具左右；平均耗时45分钟/具左右；烟气排放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出具环保资质、环评的鉴定报告；
- 3、更换的零部件保修贰年，保证材料合格，图片存档，终身提供上门维修服务，全年无休，工作时间常驻火化组；
- 4、由中标人提供1-10号火化炉专用报修单，每天由中标人技术人员定时签到检查，设备问题及时上报和维修，确保设备运行正常；
- 5、经检查不合要求的材料及设备立即更换、调试；
- 6、保证配件、易损件的及时供应（包括炉板等）；
- 7、做好火化设备应急突发事故及问题的处理办法，因设备故障而造成的家属投诉由维保单位负全责；
- 8、乙方每个月至少清理一次杂碎（标本处置物等）和后处理设备废灰，处置物不得随意乱倒，必须公墓、陵园等填埋处理，产生的费用由中标单位全额支付，且提供处置物去向书面证明，原件备查否则产生的后果有乙方全权负责。
- 9、中标人须提供10套操作手册及应急处理方案；每季度提供一次免费操作培训。

## 第五章 采购合同（参考版本）

合同将由杭州殡仪馆（以下简称甲方）与经评审最终确定的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以下为采购人的提出涉及乙方的主要条款，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其进行确认或拒绝。如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未做拒绝或提出修改要求的，采购人将视作认同。

### 一、维修设备如下：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单价 (万元)	数量	金额(万 元)	完工时间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 元	

### 二、甲乙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1、乙方进场前，必须提供工程进度安排表、大修火化炉预算清单、开工报告等资料，经甲方确认后方能开工。

2、乙方将派技术人员免费为甲方进行操作培训，直到能独立操作为止。

3、乙方将不定期派员检查设备使用情况，及时了解甲方建议，如需方有不满之处，供方可随时作出更改。

### 二、付款方式及期限：

（1）合同签订后三天内，乙方支付甲方合同金额的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形式：现金、汇票、支票。（乙方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甲方收到履约保证金5天内，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30%作为预付款。

（3）火化炉大修完成并通过验收，使用1个月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的65%。

（4）本合同期限满当月支付合同总价的5%。

（5）合同期限满后履约保证金直接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在最晚一项设备质保期满后无息退回。

三、本合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

### 四、验收

（1）乙方应制定严格的项目质量控制及质量保证措施，保证维修设备工作符合质量要求，并高质量地完成工作任务。

（2）乙方必须建立严格的质量检测体系，对维修完成的设备全面自检，自检达到质量标准要求的，才能递交验收。

（3）验收时间

1、甲方对维修设备进行分批完工验收，乙方应在自检合格后，备齐相应的项目文档和接收单向甲方提交验收。甲方应在收到上述文件后及时完成验收，并根据验收结果作出批次验收结论。

2、项目全部完成后，乙方应备齐相应的项目文档、项目总结报告、批次验收单和总体验收申请向甲方提交项目总体验收。甲方在收到上述文件后 30 个工作日内做出总体验收结论。

#### 五、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六、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解除合同。

3、乙方随时提供在线响应服务，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2小时，在发生严重故障时，立即赶赴现场。当系统出现问题时，乙方承诺不论问题是由哪一方产生，都将协助甲方及有关供应商使系统尽快恢复正常。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乙方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严格按经甲方确认的设计图纸及国家规定工艺规范要求制造安装。

6、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1#、2#号火化炉为大修，5#火化炉改造，质保期为2年。其余7台火化炉为日常维修及维护，常规维修部分保修壹年，以完工交付使用时间为准，终身维修。保修期内，人为因素损坏除外的合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免费更换配件。保修期以外，乙方维修人员到甲方修理的差旅费由甲方承担安排，并适当收取材料费和工本费。

####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 八、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九、其他事项：

(1) 乙方应为杭州市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如尚未注册，应在签订合同前，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 (<http://cg.hzft.gov.cn>) 进行注册并将书面资料提交采购机构复核备案。

(2) 本合同 (是 否) 为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可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 (<http://cg.hzft.gov.cn>)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专栏进行查询。

(3) 未经过甲方的同意，乙方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和将部分合同项下的义务分包给其他单位完成。

(4) 乙方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甲方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5) 乙方人员在甲方场地工作时，应遵守甲方相关规章、制度。

(6)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传真/电报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7) 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双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8) 招标文件 (编号： )、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9)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盖章，由乙方向甲方缴纳5%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0) 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执\_\_份、乙方执\_\_份、采购机构执一份。

(11) 适用法律：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 (签字)：

或受委托人 (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约地点：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评标办法

本评标办法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

### 一、总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评标人员将本着认真、公正、诚实、廉洁的精神，进行评标工作，择优推荐中标候选人。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标的有关情况。

对未供应商，评标委员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标、询标、评审等工作，并向采购人提出评审意见和评标报告。

### 三、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依据招标文件规定进行符合性审查。

###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期间，投标人应随时随地答复评标委员会的询标。

### 五、评标细则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评标委员会根据本评标办法进行评审，对通过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每个供应商最终综合得分=投标人价格分得分+商务技术得分。**

3、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4、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5、评标结果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并编写评标报告。

#### 6、评分因素及分值范围

##### 1) 商务资信技术分（80 分）

该评分分值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在分值范围内独立评分（具体分值设定详见表格），小数点后保留一位小数。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打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分因素	分值范围	评分标准
<b>（一）履约能力</b>		
供应商的资质信誉、知名度、市场形象、用户反馈、违法违规记录等情况的综合评价	0~5 分	横向比较供应商企业实力、市场形象、用户反馈、无违法违规记录等情况，并按优劣情况得 0~5 分。优秀的得 5 分，良好的得 4 分，较差的得 3 分，一般得 2 分。
项目实施人员素质情况	0~10 分	是否具有完备的管理组织、项目实施规范和管理制度，并能有效实施；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与作业人员总数、作业设备等综合水平情况（0~5 分）；

		拟担任本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项目组实施人员的专业素质综合比较（0~5分）；
服务承诺	0~10分	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0~5分） 质保期内的后续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情况等，质保期满后的维保费用和内容的（0~5分）
售后服务优惠承诺	0~5分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维护机构和人员等情况；较强的专业技术队伍，能提供快速的售后服务响应。（0-5分）
投标人业绩	0~5分	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具有与殡仪馆合作或提供服务的成功案例，每有1个得1分，最多得5分。（证明材料为合同复印件及合作单位的证明复印件，否则不得分，投标人与同一家殡仪馆签订的多份协议只能算作一个案例，原件备查，复印件加盖公章）
<b>（二）技术服务水平</b>		
满足本项目所需产品及材料的性能及技术指标要求	0~10分	投标产品及材料的基本功能、技术指标与需求的吻合程度和偏差情况（包括所投标产品及材料的品牌、规格型号、详细配置、主要技术参数、随机配件等），是否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是否体现一定先进性、可靠性、成熟性、易维护性、可扩展性等。 吻合程度和偏差性（1~2分）、先进性（1~2分）、可靠性（1~2分）、成熟性（1~2分）、易维护性（1~2分）
提供配件、设备产品的品牌、型号等质量及先进性比较	0~5分	横向比较各供应商产品的品牌、型号等质量及先进性比较，产品先进性（1~2分）、产品易维护性（1~3分）
节能环保要求	2分	对所投产品是否取得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情况进行评价给分，所投产品同时取得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2分，只得到其中一项认证证书的得1分。证明材料：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确保供应产品及材料质量的设施及措施	0~5分	能否提供招标文件中更换主要设备的原厂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函；（1~2分）；且原厂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函满足招标要求的或标明具体的产品厂家、产地、型号标准的（1~3分）；综合评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了解和熟悉程度，提供的完整的维修服务技术方案和实施方案	0~10分	对馆内火化炉更换材料、维修保养、提供备用材料等技术方案是否全面、有针对性、成熟的（0~5分） 对馆内火化炉维修施工计划、调试保养、旧炉拆除等技术方案是否全面、有针对性、成熟的（0~5分） 本项打分投标人对杭州馆内火化炉熟悉程度证明须在技术文件中作出分析说明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对本项目维修技术方案的有效实施的保证性	0~5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交完整的技术解决方案以及维修服务实施方案；（1~3分） 方案实施措施的严密有效及保证性承诺；（1~2分）
验收方案及维护方案评价	0~6分	针对本项目的验收方案是否全面、合理、可行；（0~3分） 验收前后的维护方案是否全面、合理、可行；（0~3分）
投标文件的制作情况	0~2分	投标文件编制是否真实、完整、清晰、有序、合理（0~1分） 投标文件是否编制完整、格式规范、内容齐全、表述准确、条理清晰，内容无前后矛盾，符合招标文件要求（0~1分）

## 2) 价格分（20分）

价格评分将在有效投标人范围内进行，最高得20分，最低得0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20\% \times 100$$

### 扶持政策说明：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和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同时符合以下所有要求的投标人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



1) 投标人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所属行业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注：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2) 投标人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申请注册并成为正式入库供应商【注：提供正式入库供应商的网站信息材料】。

3) 投标人所投标项内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注：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中“工业行业”规定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2、监狱企业参加投标【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如投标须知前附表允许联合体投标，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可以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协议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即投标报价的98%）参与报价分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主体为小型或微型的，享受投标报价扣除6%的政策优惠；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 六、修改评标结果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 七、确定供应商

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排序并列，按技术服务水平得分高者为中标人，如技术服务水平得分相同，按履约能力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自拟)

###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 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 一、投标函格式

## 投标函

(采购人单位名称):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 (投标人全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 并对 \_\_\_\_\_ (项目名称) 进行投标。为此我方:

1、承诺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 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

2、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及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招标文件补充(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确认无误。

4、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包括投标文件正本 份, 副本 份, 电子文档 份。

5、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完全理解不一定接受最低价中标。

8、我公司自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 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10、承诺, 招标过程中不存在以下行为:

(一)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七) 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强行撤销的, 承诺按采购预算金额的 2% 赔偿对采购组织机构造成损失;

(八) 中标或者成交后, 按采购文件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拒绝签订合同的, 承诺按采购预算金额的 2% 对采购人进行赔偿; 赔偿金额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 承诺继续承担超过部分的损失;

(九) 中标或者成交后, 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率标准, 承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 二、开标一览表格式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标项内容	投标价总价	项目负责人	备注
1	杭州殡仪馆2019年度火化炉大型维修服务项目	小写：¥		
2	投标总价	大写：人民币		

注：1. 具体各项报价详见《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2. 本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工费、劳务费、设备费、维修费、材料配件费、培训费、公司利润、税金及管理费等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三、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投标报价	备注
1	杭州殡仪馆 1#、2#炉条炉大修		
2	杭州殡仪馆 5#炉条炉改建平板炉		
3	杭州殡仪馆尾气净化处理系统易损件更换		
4	杭州殡仪馆火化炉尾气后处理设备废灰处理（10套）		
5	杭州殡仪馆购买床板、配件、日常零星维修及提供维保人员一名		
6	杭州殡仪馆火化车间 9#10#排风扇安装		
7	杭州殡仪馆水冷冷风机安装		
8	杭州殡仪馆火化炉底板坑面维修		
9	其他费用		
10	投标报价合计	小写：¥	
		大写：	

注：1、以上表格报价明细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工费、劳务费、设备费、维修费、材料配件费、培训费、公司利润、税金及管理费等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2、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完成本项目的需要来填写完整的报价明细清单。明细清单合计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保持一致。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四、投标更换材料价格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1	2	3	4	5	6	7	8	9	11
序号	材料名称	型号规格	产地/品牌	出厂单价(含税)	运杂费(含运输保险费)	技术服务培训费	专用工具费	备件费	设备投标价

注：本表可扩展，投标人需将本项目所需更换的材料依次填入本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五、中小企业（监狱）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非小微企业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企业为（填写行业）（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企业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企业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企业参加\_\_\_\_\_（采购人）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项名称）采购活动，所提供的货物为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由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另附）。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及进口货物。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 提供本《中小企业声明函》时，须同时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监狱企业声明函

### 【非监狱企业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 投 标 文 件

##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该同志系 \_\_\_\_\_ 公司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及背面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杭州殡仪馆：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公司\_\_\_\_\_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_\_\_\_\_，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传真：\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采购编号：\_\_\_\_\_ )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委托书有效期：自 201 年 月 日起至 201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发日期：201 年 月 日

三、偏离表

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项内容: \_\_\_\_\_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

填表说明：对招标文件有任何偏离（包括正偏离及负偏离）均应汇总并填写在此表中。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响应条款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在负偏离（即：不符点），需逐项填写《偏离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需填写“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2、若供应商以未在偏离表中列出的负偏离为由，不按招标要求签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供应商的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重新确定中标单位或另行采购。
- 3、投标人可调整、修改上述表格。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资格审查资料

### （一）资格审查须知

1、投标人必须认真填写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表格，并对其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对其进行调查核实和要求澄清。

2、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投标人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投标人的资格为不通过，不通过的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

### （二）资格审查资料格式

表1 强制性资格条件

表附件

表 1：强制性资格条件

## 强制性资格条件表

序号	强制性资格条件	投标人对能达到程度的简述(投标人填写)	证明资料附后（盖单位公章）
1	<p>(一) 基本条件</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二) 特定条件：</p> <p>(1)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投标截止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p> <p>(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能证明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文件；</p> <p>(二) 财务状况报告（最近的财务报告）；</p> <p>(三)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附件一）；</p> <p>(四) 依法缴纳税收（税收缴纳凭证）和社会保障资金（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五) 承诺函（附件二）；</p>

注：1、证明材料复印件需齐全，不得缺页，否则证明无效。

2、证明材料因具备充分性，与要求相对应，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数量（套）	用途	备注（自有或租赁）
1						
2						
3						
...						

### 专业技术人员一览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社保缴纳	实施经验说明

附：相关人员的职称、执业证书等复印件证明材料

附件二：承诺函

### 承诺函

（采购人）\_\_\_\_\_：

我方\_\_\_\_\_（供应商）\_\_\_\_\_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甲单位名称）、（乙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 （甲单位名称）为联合体主办人，（乙单位名称）、……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1）联合体授权联合体主办人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格预审申请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采购人，联合体主办人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书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2）投标工作将由联合体授权主办人负责；联合体主办人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主办人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4）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 联合体主办人和成员共同与业主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业主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 联合体主办人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主办人负责；

（5）中标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3.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上述（4）a所述的合同书规定的期限之后自行失效。

4.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其中：正本\_\_\_\_\_份，送交业主一份，联合体主办人及成员各份；副本\_\_\_\_\_份，联合体主办人及成员各执\_\_\_\_\_份。

签订协议单位：

甲单位名称：\_\_\_\_\_（全称）（盖章）

乙单位名称：\_\_\_\_\_（全称）（盖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职务）

法定代表人：\_\_\_\_\_（职务）

\_\_\_\_\_（姓名）

\_\_\_\_\_（姓名）

\_\_\_\_\_（签字）

\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六、廉政承诺书

### 廉政承诺书

(采购单位)：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相关业绩表格式

相关业绩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项内容：\_\_\_\_\_

序号	合同编号	用户名称	合同内容描述	合同金额	签约及完成日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填表说明：

- 1) 此表不提供，可视为无业绩。
- 2) 此表仅提供了格式，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
- 3) 表后附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八、服务质量承诺（格式自拟）**

**九、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和实施方案；详细阐述项目方案的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符合本项目要求；以及对功能设计和实施计划的建议；（本项目涉及的硬件设备采购（含更换的设备），需提供相关设备完整配置方案（设备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主要技术参数等），（所有技术指标表述均应采用中文，如当前公布的技术指标只有英文表述的，必须由投标人作出中文注释，否则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导致评标委员会技术扣分直至认定为投标无效都将是投标人的责任）（格式自拟）**

**十、针对本项目建设的详细实施计划。本项目详细工作实施组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格式自拟）**

**十一、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工作小组名单，每个专业人员的情况和人员数应该明确表示，明确各阶段投入人数，在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安排的人员，须为公司的固定职员；参加项目人员的资历证明文件复印件应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主要内容包括学历、技术职称、工作特长、经验与业绩(包括从事相关项目的经验，对每一个项目有一个简要的描述，该人员参与的时间以及在项目中的责任)，资质情况等。**

序号	姓名	职称	学历	专业	社保缴纳	经验与业绩

附：相关人员的职称、执业证书等复印件证明材料

**十二、验收方案；（格式自拟）**

**十三、项目验收之前、验收之后的维护方案；针对本项目的维护方案，包括本地(杭州)售后服务机构及人员情况等。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完整准确地表述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投标人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并明示服务承诺可能涉及的前提设定和费用，否则将被认为是无条件和免费的。承诺质保期内均提供免费上门服务。（格式自拟）**

**十四、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格式自拟）**

**十五、备品备件清单（含随机自带的备品备件和质保期后供采购人选择的备品备件及配套零部件，明细备品备件及价格，且供货价格不高于中标价格；中标货物设备应提供易损部件的备件和整机备品）；（如果有）（格式自拟）**

**十六、培训计划；（如果有）（格式自拟）****十七、关于杂碎（标本处置物等）和后处理设备废灰的承诺函**

（采购人）\_\_\_\_\_：

我方\_\_\_\_\_（供应商）\_\_\_\_\_ **承诺处理火化炉杂碎（标本处置物等）和后处理设备废**

灰按照贵馆要求在公墓、陵园等填埋处理，产生的费用由我单位全额承担，且提供处置物去向书面证明。如发现有违反承诺的，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且解除合同，并承担采购人相应的损失，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八、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格式自拟）